

中環及半山分區委員會會議日期：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環境衛生問題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單位	跟進情況
1.	麥當勞道基督教科學教會對面斜坡有污水滲漏，引致路面有臭味，影響環境衛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p>食環署回覆已派員巡視該處，發現地面有水漬，隨後已清洗有關位置。至於有關斜坡有污水滲漏事宜，該署已將該投訴個案轉介至屋宇署跟進。該署會繼續留意情況，採取適當行動，保持環境衛生。</p> <p>屋宇署回覆該署職員早前已往上址視察，發現位於有關斜坡上的樓宇的排水渠欠妥。該署已向有關業主發出命令，要求進行勘測、修葺或更換排水渠。有關業主已委聘顧問公司及承建商於 2 月 13 日進行初步勘測，並於 2 月 16 日完成緊急工程更換破損排水管。顧問公司人員表示全面的勘測及修葺工程將於農曆新年後展開。</p>
2.	荷李活道 26-28 號永寧大廈對出灰色電箱布滿塗鴉，需重新掃漆。	電訊盈科	電訊盈科回覆已於二月中重新掃漆電箱。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單位	跟進情況
3.	查詢俊榮里 6 號對出休憩公園可否開放予公眾人士。	地政署	<p>港島西及南區地政處回覆按照有關地契，該地段業主需提供，維持及管理此公眾休憩用地。</p> <p>地政處已去信該業主並要求他們立即開放有關的公眾休憩用地。</p>
4.	閣麟街與威靈頓街交界空地垃圾堆積，影響環境衛生。	民政處	<p>閣麟街與威靈頓街交界處綠化區為中西區民政事務處管理的地點，當中的大型垃圾為鄰近大廈更換外牆廣告時留下的物料。在民政處要求後，有關大廈已經清理該批物料。綠化區的日常清潔由民政處聘請的承辦商跟進，民政處已經指示承辦商加強清潔服務。</p>

交通運輸問題

是次會議沒有討論任何交通運輸事宜。

上環及西營盤分區委員會

會議日期：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環境衛生問題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單位	跟進情況
1.	委員發現港鐵西港島線大學站山道出口的地面有很多垃圾和煙蒂，影響附近的環境衛生。巡視當日，車站出口空地被圍封，但仍見煙蒂被丟棄在地上。	食物環境衛生署 / 港鐵公司	<p>食環署回覆，其環境衛生組人員於2015年3月17日巡查香港大學站B2出口對出位置時，未有發現有垃圾堆積和煙蒂，現場衛生情況滿意。雖然如此，署方已提醒車站職員加強清掃有關位置，保持地方清潔衛生。</p> <p>據港鐵公司回覆，香港大學站山道出入口旁的山道休憩花園重置工程於本年三月底完成，現正處於檢測階段，並將於稍後交還予有關政府部門。承建商已將有關位置圍封，並於圍板上張貼告示，提醒公眾切勿將垃圾棄置於工地內。工程人員亦會不時巡視上述工地，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的跟進，以保持工地清潔。</p>
2.	德輔道西 259-269 號銀行大廈對出的木製告示板已經破爛，要求有關部門將其移除。	食物環境衛生署/地政總署/路政署	食環署及地政總署均已將有關情況予轉介予路政署跟進。食環署人員於3月16日到現場巡視，確定木製告示板已被部門清走。

3.	<p>德輔道西 260-264 號正德大廈近奇靈里晚上有足沐燈箱放置於行人路，燈光影響附近居民，亦阻礙行人通道，盼有關部門將其移除。</p>	<p>食物環境衛生署/警務處</p>	<p>地政總署回覆，處理有關廣告燈箱屬食物環境衛生署職權範圍。</p> <p>而食環署表示，該署人員於3月16日到現場巡視，沒有發現足浴廣告燈箱。</p> <p>警務處回覆表示，警務處已派員跟進，並已對足沐店負責人發出口頭警告，指示將上述燈箱移走及將燈光較暗，警務處仍會繼續監察上址情況及作出適當行動。</p>
4.	<p>西湖里(東慈商業中心側)有建築廢料及垃圾堆放。另外，汽車亦經常長時間停泊於地盤附近，阻礙行人過路。</p>	<p>食物環境衛生署/警務處</p>	<p>食環署表示，職員於3月16日到上述地點巡視，並未發現有垃圾積聚，署方亦已訓示潔淨服務承辦商，加強上址的街道潔淨服務。食環署會繼續留意上址情況，以確保環境衛生。</p> <p>警務處回覆，已派員在3月份至4月份期間經過21次巡查後共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1張及對違例司機發出口頭警告3次，但警務人員仍會繼續監察上址情況及作出適當行動。</p>

5.	第二街 96-98 號平台的簷蓬上堆放雜物及支架懷疑鬆脫。另外，有單位的窗戶亦見鬆脫，對路人構成危險。	食物環境衛生署/屋宇署	<p>秘書分別轉介予食環署及屋宇署跟進。</p> <p>食環署表示，職員 3 月 20 日到上址巡視，發現有關簷蓬上的雜物已清理。</p> <p>至於有關單位的鬆脫支架及窗戶，屋宇署已向有關業主發出勸喻信，要求其盡快修葺。</p>
6.	德輔道西 224-226 號水果店長期將舖面貨物延伸至行人路上擺賣，並把貨物和紙箱放置於馬路旁，特別在早上繁忙時段，令行人難以通過。	食物環境衛生署/警務處	<p>食環署表示，該署人員於 3 月 16 日到上址巡查，發現少量紙箱放置於馬路旁，隨即警告有關商戶即時將紙箱移走。另外，小販管理組人員於 2015 年 1 月至今向有關店鋪共發出 8 個口頭警告及 11 宗檢控。食環署會繼續留意上址情況及採取適當的行動，以保持通道暢通。</p> <p>警務處回覆，曾派員在 2015 年 3 月份至 4 月份期間經過 9 次巡查均無發現，但警務人員仍會繼續監察上址情況及作出適當行動。</p>
7.	委員發現第一街後巷多處的去水渠淤塞，污水積聚影響環境衛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環署人員於 3 月 20 日於第一街後巷進行清理行動，期間除清理淤塞水渠，並於水渠施放殺蟲藥作防治，該署會繼續留意上址情況及採取適當的行動。

交通運輸問題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單位	跟進情況
1.	港鐵西港島線大學站山道出口對開的馬路迂迴彎	運輸署／警務署	警務處已備悉有關投訴，並已通知本區前線人員多加留意上址路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單位	跟進情況
	曲，行人難以察覺路面情況，容易發生意外，建議加設適當的路面設施如行人輔助線等。		段的交通情況。 運輸署表示會了解有關建議的可行性，並會其後回覆跟進情況。
2.	港鐵西港島線大學站近屈地街出入口的部份馬路被圍封，令該處交通擠塞，要求港鐵公司盡快完成工程，還原路面設施及開通該處的馬路，恢復雙線行車。	運輸署/警務處	警務處已備悉有關投訴，並已安排前線人員跟進，作交通管制疏導交通。 港鐵公司回覆，為配合香港大學站屈地街出入口附近的道路重置工程及相關公共設施的安裝工程，皇后大道西需繼續實施臨時交通管理措施至本年第二季。港鐵公司正積極與相關政府部門及機構協調工序安排，務求盡快開放有關路段予公眾使用。

堅尼地城及石塘咀分區委員會

會議日期：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

環境衛生問題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單位	跟進情況
1.	石山街 3 號雅福台下面石牆(近斜坡登記號碼：11SW-A/C747)不斷有水流出。委員要求相關部門查核石牆的維修責任及促請有關業權人跟進。	路政署 地政總署	路政署已查核石山街 3 號雅福台下面擋土牆屬私人斜坡(斜坡登記號碼：11SW-A/R333)，相信地政總署會與有關業權人跟進該擋土牆的保養及維修責任。 秘書處亦已將個案轉介地政總署跟進，尚待部門回覆。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單位	跟進情況
2.	石山街行人路有狗糞，影響環境衛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派員到上址巡查，未發現路面有狗糞。食環署會繼續留意有關地點，以保持環境衛生。
3.	吉席街 36-40 號錦輝大樓與士美菲路 19 號大德樓之間的後巷放有垃圾和雜物，影響環境衛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派員到上址巡查，已即時安排潔淨服務承辦商清理垃圾。食環署會繼續留意有關地點，以保持環境衛生。
4.	堅尼地城消防局對出草槽旁放有雜物，並有電單車停泊。	食物環境衛生署 警務處	食物環境衛生署派員到上址巡查，已即時安排潔淨服務承辦商清理有關棄置物品。食環署會繼續留意有關地點，以保持環境衛生。 警方表示已備悉有關地點非法泊車情況，會繼續派員跟進。
5.	吉席街 99 號添利閣地舖 (B Takeaway) 外置有活動式摺枱及摺櫈，佔用及阻塞行人路。另在店舖外放有垃圾桶和垃圾，影響環境衛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派員到上址巡查，未發現行人路面有雜物、垃圾或擺放摺枱及摺櫈等阻塞行人路的情況，但已口頭警告有關食肆負責人要注意環境衛生及遵守相關法例。食環署會繼續留意有關地點，以保持環境衛生。

交通運輸問題

	討論事項	跟進部門/單位	跟進情況
1.	皇后大道西 576-582 號新景樓對出有流動廣告車輛停泊，向行人推銷產品。委員關注這類流動廣告車輛(1)是否需要領取特別牌照，例如銷售牌照或特別車輛許可證等；(2)阻塞行人路及影響交通；(3)車輛的「揭蓋」對行人及其他道路使用者構成危險。	食物環境衛生署 運輸署 警務處	<p>食物環境衛生署派員到上址巡查，期間未發現有關車輛停泊上址，附近一帶亦未有發現小販活動。食環署會繼續留意有關地點，以保持環境衛生。</p> <p>運輸署表示，根據香港法例第 374 章《道路交通條例》52A 條，廣告車輛指主要用於或主要擬用於展示廣告的車輛；運輸署署長除非信納將展示的廣告作非商業的用途，否則不得發出許可證；及規定在未獲運輸署署長發出許可證前，任何人不得駕駛或使用廣告車輛。因此，根據以上法例，運輸署署長不可發出許可證予廣告車輛作商業的用途。至於廣告車輛的規管與相關執法是由警務處負責。如公眾察覺到任何違法事宜，包括違例泊車、阻塞交通等，可向警務處舉報有關事宜。</p> <p>警方表示已備悉有關情況，如發現有關車輛非法停泊及停泊方式對使用道路者或行人構成危險，即會作出檢控。</p>